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余芳怡

電話：03-8462-860分機563

傳真：03-8572-660

電子信箱：eris8520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01745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四。(376550000A_1100174553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0017455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0年度獎勵推廣生活科技
教育績優人員及團體」甄選活動，詳如說明，請貴校公告
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8月30日師大科技字第
11010217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校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長年致力於生活科技教
育領域的研究、推廣及師資培育工作，為獎勵推廣生活科
技教育有功之相關人員及團體，特與中華民國工業科技教
育學會共同舉辦「獎勵推廣生活科技教育績優人員及團
體」評選活動。
- 三、績優人員分以下四項獎別評選：
 - (一)研究獎：完成專題研究或出版專書，確能促進生活科技
教育之發展者。
 - (二)教學獎：貫徹生活科技正常教學、積極改進教學措施、
輔導學生適性發展，有具體優良事蹟者。

110/09/01



(三)行政獎：策畫或舉辦區域性生活科技教育活動（研習會、觀摩會、展覽會或競賽等），或輔導區域或學校推動生活科技教育、改進生活科技教學，績效優良有具體事蹟者。

(四)推廣獎：促進生活科技教育資源之推廣，或捐助經費、器材，贊助學校推動生活科技教育之有特殊貢獻者。

四、檢附獎勵辦法及資料表如附件，電子檔請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系網頁最新消息下載（網址<http://www.tahrd.ntnu.edu.tw/>），歡迎踴躍推（自）薦相關人員及團體。

五、請申請或推薦者填寫績優人員資料表（資料表、著作、作品）或事蹟證明文件，並於110年11月1日前mail至tahrdite@deps.ntnu.edu.tw）。逾期申請或資料不齊全者，不予受理。

六、若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林倩綾小姐（聯絡電話：（02）7749-3434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